

# 重庆梵斯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 年产 5000 吨塑料颗粒加工建设项目(一阶段)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3 月 11 日，重庆梵斯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代表及 2 名环保专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根据《重庆梵斯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塑料颗粒加工建设项目(一阶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评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重庆市万州区分水镇东路 441 号，租用厂房约 1458 平方米，项目一阶段建设 1 条塑料回收、初加工（分拣、破碎、造粒）生产线，实现年产 2500 吨塑料颗粒的生产能力。

项目包含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对比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对比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位于场地东北侧，占地面积约 88m <sup>2</sup> ，长×宽×高为 22m×4m×8m，1F，钢筋混凝土结构。设置 2 条生产线，从东到西依次布置为：提料机 2 台、螺杆挤出机 2 台、破碎机 2 台、切粒机 2 台、冷却水槽 2 台、风机 2 台等。	位于场地东北侧，占地面积约 88m <sup>2</sup> ，长×宽×高为 22m×4m×8m，1F，钢筋混凝土结构。设置 1 条生产线，从东到西依次布置为：提料机 1 台、螺杆挤出机 1 台、破碎机 1 台、切粒机 1 台、冷却水槽 1 台、风机 1 台等。	项目目前建设一条生产线，本次只验收一条生产线	分期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场地南侧办公楼，该房屋共 6 层，梵斯办公区位于 1-4 楼，面积 192m <sup>2</sup> ，长×宽×高为 24m×8m×22m，钢筋混凝土结构。	位于场地南侧办公楼，该房屋共 6 层，梵斯办公区位于 1-2 楼，面积 192m <sup>2</sup> ，长×宽×高为 24m×8m×22m，钢筋混凝土结构。	与环评一致	/
	临时倒班宿舍	位于场地南侧办公楼，该楼房共 6 层，其中 1-4 层为梵斯办公区。5、6 层为临时倒班宿舍，与景成、梵斯共用。	位于场地南侧办公楼，该楼房共 6 层，其中 1-4 层为梵斯办公区。5、6 层为临时倒班宿舍，与景成、梵斯共用。	与环评一致	/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可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由市政电网供给，可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与环评一致	/
	供水	由区域市政供水管网供给厂区生活生产。	由区域市政供水管网供给厂区生活生产。	与环评一致	/

程	通风	车间采用自然进风，车间设置排风扇散热。	车间采用自然进风，车间设置排风扇散热。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顺着屋檐排入路边雨水沟。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卫生间收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顺着屋檐排入路边雨水沟。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卫生间收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
仓储及其他	原料堆放区	位于场地西侧，占地面积 126m <sup>2</sup> ，长×宽×高为 21m×6m×4m，钢筋混凝土结构。用于废塑料原料堆放。	位于场地西侧，占地面积 126m <sup>2</sup> ，长×宽×高为 21m×6m×4m，钢筋混凝土结构。用于废塑料原料堆放。	与环评一致	/
	成品仓库	位于场地西侧，占地面积 84m <sup>2</sup> ，长×宽×高为 21m×4m×4m，钢筋混凝土结构。用于成品暂存。	位于场地西侧，占地面积 84m <sup>2</sup> ，长×宽×高为 21m×4m×4m，钢筋混凝土结构。用于成品暂存。	与环评一致	/
	辅料库房	位于生产厂房西北侧角落，约 10m <sup>2</sup> ，主要用于机油、活性炭等辅助用品存放。	位于生产厂房西北侧角落，约 10m <sup>2</sup> ，主要用于机油、活性炭等辅助用品存放。	与环评一致	/
	运输	项目不配置运输车辆，运输外协。场地四周布置有环形道路，满足运输需要；厂房内采用人工运输。	项目不配置运输车辆，运输外协。场地四周布置有环形道路，满足运输需要；厂房内采用人工运输。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卫生间收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后进入张家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灃渡河。	生活污水经卫生间收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后进入张家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灃渡河。	与环评一致	/
		喷淋塔废水塔内循环使用，每天定期补水，每半年更换一次，废水产生量 5m <sup>3</sup> 。项目造粒工段冷却循环水每天定期补充，每半年更换一次，废水产生量 5m <sup>3</sup>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设置废水收集池 1 座，容积 15m <sup>3</sup> 。项目造粒工段冷却循环水排放至废水收集池，经硅藻土吸附后，上清液回用，不外排。	喷淋塔废水塔内循环使用，每天定期补水，每半年更换一次，废水产生量 5m <sup>3</sup> 。项目造粒工段冷却循环水每天定期补充，每半年更换一次，废水产生量 5m <sup>3</sup>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设置废水收集桶容积 7.5m <sup>3</sup> 。项目造粒工段冷却循环水排放至废水收集桶，经硅藻土吸附后，上清液回用，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
	废气	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置后引至楼顶由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备风量为 5100m <sup>3</sup> /h 的风机。未收集的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置后引至楼顶由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备风量为 5100m <sup>3</sup> /h 的风机。未收集的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与环评一致	/
		有机废气、恶臭经集气罩收集后由废气处置设施（喷淋塔+过滤棉预处理+UV 光氧催化（催化板）+活性炭吸附）处置后引至楼顶由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备风量为 22000m <sup>3</sup> /h 的风机。	有机废气、恶臭经集气罩收集后由废气处置设施（喷淋塔+过滤棉预处理+UV 光氧催化（催化板）+活性炭吸附）处置后引至楼顶由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备风量为 22000m <sup>3</sup> /h 的风机。	与环评一致	/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封闭式车间，采取建筑隔声、设备基座减振等措施；设置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消声、减震基础、软性接口等设施；设备基础设橡胶隔振垫。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封闭式车间，采取建筑隔声、设备基座减振等措施；设置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消声、减震基础、软性接口等设施；设备基础设橡胶隔振垫。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 位于办公楼后，约 20m <sup>2</sup> ，用于暂存厂区产生的一般固废。	位于办公楼后，约 20m <sup>2</sup> ，用于暂存厂区产生的一般固废。	与环评一致	/	

	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	位于办公楼后，约 10m <sup>2</sup> ，用于暂存厂区产生的危险废物。对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数 K≤1×10 <sup>-10</sup> cm/s。本项目重点防渗区地面拟采取 30cm 厚的 P8 等级防渗混凝土（渗透系数 K 约为 0.26×10 <sup>-8</sup> cm/s）。	位于办公楼后，约 10m <sup>2</sup> ，用于暂存厂区产生的危险废物。对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数 K≤1×10 <sup>-10</sup> cm/s。本项目重点防渗区地面拟采取 30cm 厚的 P8 等级防渗混凝土（渗透系数 K 约为 0.26×10 <sup>-8</sup> cm/s）。	与环评一致	/
	生活垃圾	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与环评一致	/
	地下水	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为危废暂存间及辅料库房。重点防渗区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地坪防渗要求综合防渗系数 ≤1×10 <sup>-7</sup> cm/s。同时危废暂存间设置托盘或者围堰进行拦截，实现双层保护。 一般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包括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生产厂区等，要求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K≤1×10 <sup>-7</sup> cm/s。 简单防渗区：厂区其它区域。	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为危废暂存间及辅料库房。重点防渗区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地坪防渗要求综合防渗系数 ≤1×10 <sup>-7</sup> cm/s。同时危废暂存间设置托盘或者围堰进行拦截，实现双层保护。 一般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包括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生产厂区等，要求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K≤1×10 <sup>-7</sup> cm/s。 简单防渗区：厂区其它区域。	与环评一致	/
	环境风险	机油桶下方设置托油盘，危废暂存间设为重点防渗区域，危废暂存间配备消防设施。	机油桶下方设置托油盘，危废暂存间设为重点防渗区域，危废暂存间配备消防设施。	与环评一致	/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重庆梵斯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塑料颗粒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2 月）；

2、《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万）环准【2023】03 号）（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2023 年 1 月 3 日）。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仅建成、验收一条生产线，环保工程、公用及辅助工程不变，与环评及批复的范围一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目前改项目仅建成验收 1 条生产线，但是废气治理设施、公用及辅助工程按

照环评要求进行的建设。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该项目生产线分期建设，但环保设施按照环评要求建设，能够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 1、废气

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由布袋除尘器处置后由 1#排气筒排放。热熔、挤出工艺过程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汇入 1 套废气处理设施（喷淋塔+过滤棉预处理+UV 光氧催化（催化板）+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排气筒排放。

#### 2、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而后排入张家嘴污水处理厂处理。张家嘴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灞渡河。本项目建成投产后设置生产废水收集桶容积 7.5m<sup>3</sup>，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 3、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包括破碎机、造粒机、切料机、风机等设备，本项目采用建筑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进行治理。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主要为分拣废物、废边角料、废过滤棉分类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交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危险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废 UV 催化板、废机油、废底泥分类收集，用专用容器盛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重庆巨光实业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分类袋装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检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结果符合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 2、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二级新扩改建；二甲苯、氯化氢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无组织废气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有关限值。

### 3、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噪声（东、南、西、北）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较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落实；验收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完善各环保设施、排放口的标识标牌。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建设单位代表（单位盖章）：\_\_\_\_\_ 电话号码：\_\_\_\_\_

环保治理设施施工单位代表：\_\_\_\_\_ 电话号码：\_\_\_\_\_

验收专家： 何永加 电话号码： 15084372266

验收专家： 胡 电话号码： 13896335925

2023 年 3 月 11 日

